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徐穗雯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4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suiwen042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000255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00025510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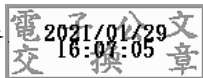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行政院所屬及地方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」及「行政院所屬及地方主管機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成效力評估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促使各機關（學校）推廣並落實員工協助方案，協助員工及組織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問題，爰修正旨揭計畫，請查照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0/02/01

1100000727